成都市新津区2023年度公开考核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才拟聘人员公示及报到通知

（第二批）

根据《成都市新津区2023年度公开考核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才公告》的规定，经考核、体检和考察合格，现对成都市新津区2023年度公开考核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才拟聘人员（第二批）进行公示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**性别** | **出生**  **年月** | **毕业院校** | **专业** | **学历学位** | **招聘单位** | **招聘岗位** | **考察结论** |
| 彭娅珊 | 女 | 1987.10 | 四川医科大学 | 医学影像学 | 本科 | 成都市新津区花源街道中心卫生院 | 0703超声医师A | 合格 |

干部、群众如对公示对象有异议，请于7个工作日内（2024年9月30日至10月14日）以真实姓名电话或当面及书面形式向成都市新津区卫生健康局反映。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，并提供联系方式，以便调查核实。

公示拟聘人员如未接到其他通知，请于10月15日上午10：00持本人身份证到成都市新津区卫健局405室（成都市新津区五津西路52号）报到。

拟聘人员如系在职人员，须于报到当日携带离职证明材料办理聘用手续，未按要求报到或报到当日仍未离职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
咨询电话：028-82517285

监督举报电话：028-82517001（区卫健局）、028-82522337（区人社局）

受理时间：工作日09:00-12:00,13:00-17:00

              成都市新津区卫生健康局

2024年9月30日